

#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9号富凯大厦B座)

##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保荐人（主承销商）



**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HUATAI SECURITIES CO.,LTD.

(注册地址：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2007年9月19日

## 声 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凡认购、受让并合法持有发行人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投资者，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 重大事项提示

一、水电是可再生的绿色清洁能源，得到国家能源政策的长期支持。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国内目前最大的水电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强，经营现金流充沛，资信状况优良，融资渠道畅通，电能销售受国家政策保障，并与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签订了长期购售电合同，电费一直按期 100%回收，因此具有很强的偿债能力。

二、受国家宏观经济运行状况、货币政策、国际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流动性过剩及通货膨胀压力加大，自2007年以来，国家已经五次向上调整了存贷款基准利率，未来市场利率仍存在上升的可能。由于本期公司债券采用固定利率且期限较长，在本期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如果未来市场利率上升，可能会使投资者实际投资收益水平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三、本期公司债券将在发行结束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由于公司债券发行目前处于试点阶段，可能会出现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交易不活跃甚至出现无法持续成交的情况，从而使公司债券缺乏流动性。

四、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评级，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说明本期公司债券的安全性极强，违约风险极低。但由于本期公司债券的期限较长，在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所处的宏观经济环境、电力市场和资本市场状况、国家相关政策等外部环境以及公司本身的生产经营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导致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资金按期支付本息，将可能对债券持有人的利益造成一定的影响。

五、本期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在债券存续期间的第 7 年付息日将其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公司。具体回售安排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一节 发行概况 四、本期公司债券发行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八）回售条款”。

## 第一节 释 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长江电力	指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三峡总公司、控股股东	指	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
葛洲坝电站	指	位于湖北省宜昌市长江西陵峡出口的葛洲坝水利枢纽的水力发电站
三峡电站	指	位于湖北省宜昌市三斗坪，距葛洲坝电站上游38公里的三峡水利枢纽的水力发电站
广州控股	指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能源	指	湖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电力	指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试点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
公司债券	指	公司依照法定程序发行、约定在一年以上期限内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
本期公司债券	指	本次发行规模为 40 亿元的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	指	公司本次发行人民币 40 亿元公司债券的行为
募集说明书	指	公司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说明书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公司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说明书摘要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	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人、保证人、中国建设银行	指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团	指	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副主承销商和分销商组成的承销团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财务审计机构	指	天健华证中洲（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资信评级机构、中诚信评估	指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营业日
报告期、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04年、2005年、2006年及2007年1-6月
元	指	人民币元
kwh	指	千瓦时

##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 一、发行人简要情况

中文名称：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China Yangtze Power Co., Ltd.  
公司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股票简称： 长江电力  
股票代码： 600900  
股票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 二、公司债券发行批准情况

（一）2007 年 8 月 2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80 亿元（含 80 亿元）公司债券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2007 年 9 月 7 日，公司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80 亿元（含 80 亿元）公司债券的议案》。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向股东配售安排、债券期限、募集资金用途、决议的有效期限、对董事会的授权、分期发行安排等事项，决议主要内容如下：

1、本次拟发行的不超过人民币 80 亿元（含 80 亿元）公司债券不向公司原有股东进行配售；

2、公司债券的存续期限为 5—10 年（含当年），具体期限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市场情况确定；

3、公司债券发行募集的资金用于偿还借款、补充流动资金或股权（资产）收购，具体募集资金用途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4、决议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 24 个月期满之日结束；

5、对董事会的授权事项：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情况制定每一期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案，包括发行时机、发行数量、期限、利率或其确定方式、募集资金具体用途、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是否设计回售或赎回等创新条款、是否有担保及担保方式等事项；授权董事会签署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上市相关的法律文件；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事宜；

6、分期发行安排为：本次公司债券发行采取“一次核准，分期发行”的方式，第一期发行 40 亿元，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六个月内发行；第二期发行不超过 40 亿元（含 40 亿元），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 24 个月内择期发行。

第二期公司债券发行以公司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试点办法》规定的相关条件为前提。

（三）2007 年 9 月 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07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期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债券期限、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回售条款、担保方式、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募集资金用途等事项。

### **三、公司债券发行核准情况**

2007 年 9 月 19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7]305 号文核准，本公司获准发行不超过 80 亿元（含 80 亿元）公司债券，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第一期发行 40 亿元；第二期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的 24 个月内择期发行，发行规模不超过 40 亿元（含 40 亿元）。

### **四、本期公司债券发行的基本情况及发行条款**

#### **（一）本期公司债券的名称**

本期公司债券的名称为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

#### **（二）本期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

本期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为 40 亿元。

### **（三）本期公司债券的票面金额**

本期公司债券每一张票面金额为 100 元。

### **（四）发行价格**

本期公司债券按面值发行。

### **（五）债券期限**

本期公司债券的期限为 10 年。

### **（六）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

本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本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由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通过市场询价协商确定。

### **（七）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期公司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本期公司债券的起息日为公司债券的发行首日，即 2007 年 9 月 24 日。公司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2008 年至 2017 年间每年的 9 月 24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遇节假日顺延，下同）。本期公司债券到期日为 2017 年 9 月 24 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公司债券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到期本息的债权登记日为到期日前 6 个工作日。在债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公司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上一计息年度的债券利息或本金。本期公司债券的付息和本金兑付工作按照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办理。

### **（八）回售条款**

本期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在债券存续期间第 7 年付息日将其持有的债券全



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公司。

在本期公司债券存续期间第 7 年付息日前 5 至 10 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连续发布回售公告至少 3 次。行使回售权的债券持有人应在回售申报日，即本期公司债券第 7 年的付息日之前的第五个交易日，通过指定的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日不进行申报的，则不再享有回售权。本期公司债券存续期间第 7 年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公司将按照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第 7 年付息日后的三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公告本次回售结果。

### **（九）担保方式**

中国建设银行为本期公司债券提供了全额、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十）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

经中诚信评估综合评定（信评委函字[2007]001 号），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在本期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资信评级机构每年将对公司主体信用和本期公司债券进行一次跟踪评级。

### **（十一）债券受托管理人**

本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十二）发行对象**

1、网上发行：持有登记机构开立的首位为 A、B、D、F 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2、网下发行：在登记机构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 **（十三）发行方式**

本期公司债券发行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

投资者协议发行相结合的方式。网上认购按“时间优先”的原则实时成交；网下认购采取机构投资者与主承销商签订认购协议的形式进行。

本期公司债券网上、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占本期公司债券发行总量的比例分别为 10% 和 90%。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发行情况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如网上额度全额认购，则不进行回拨；如网上认购不足，则将剩余部分全部回拨至网下；采取单向回拨，不进行网下向网上回拨。

#### （十四）承销方式

本期发行的公司债券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组织承销团，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 （十五）发行费用

本期公司债券发行费用预计为 5,600 万元。

### 五、本期公司债券上市安排

公司将在本期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尽快向上交所申请公司债券上市，办理有关上市手续。

本期公司债券上市前的重要日期安排如下：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 2007 年 9 月 20 日  
 预计发行日期： 2007 年 9 月 24 日  
 网上申购期： 2007 年 9 月 24 日  
 网下认购期： 2007 年 9 月 24 日—2007 年 9 月 26 日  
 预计上市日期： 2007 年 10 月 12 日

### 六、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名称	法定代表人	办公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	联系人
发行人：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李永安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21 层	(010) 58688900	(010) 58688899	刘希普、何山

保荐人（主承销商）： 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吴万善	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 华泰证券大厦	(025) 84457777- 680、656	(025) 84457079	方一苗、王磊
发行人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王立华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11 层	(010) 88092188	(010) 88092150	刘艳、陈华、孔晓 燕
审计机构： 天健华证中洲（北京）会 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俞兴保	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 路 36 号环球贸易中心 A 座 12 层	(010) 58256699	(010) 58256633	韩建旻、郝丽江、 温秋菊、高世茂
资信评级机构：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 司	毛振华	上海市青浦区新业路 599 号 1 幢 968 室	(021) 51019090	(021) 51019030	王为芳、殷宝玲
担保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郭树清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010) 67595854	(010) 66275970	李良发
上市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朱从玖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	(021) 68808888	(021) 68802819	
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 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王迪彬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 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021) 38874800	(021) 68870059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 第三节 担保事项和评级情况

### 一、担保事项

2007年9月7日,中国建设银行出具了《债券偿付保函》(编号:2007-059)(以下简称“《保函》”),为本公司本次发行400,000万元公司债券提供全额、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一) 担保人简况

担保 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 资本:22,468,900 万元

注册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法定 代表人:郭树清

#### (二) 《保函》的主要内容

##### 1、担保范围

担保人承担保证义务的保证范围为 40 亿元的债券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及其他应支付的费用。

##### 2、担保方式

担保人承担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 3、担保期限

担保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期间自本期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至本期公司债券到期日后 7 个工作日止。

##### 4、发行人、担保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债券持有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

(1) 在《保函》的有效期内,如发行人在本期公司债券本息到期时不能全部兑付债券本息,担保人将在收到债券持有人符合下列条件的索赔通知后 7 个银

行工作日内，凭《保函》向债券持有人支付《保函》担保范围内债券持有人索赔的金额：

①债券持有人的索赔通知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债券持有人可分别或联合提出索赔通知；

②债券持有人的索赔通知必须在《保函》有效期内送达担保人；

③债券持有人的索赔通知必须同时附有：

声明债券持有人索赔的款额并未由发行人或其代理人以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债券持有人；

证明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到期时未全部兑付债券本息以及未兑付本息金额的证据。

(2) 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发行人未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按期、足额将到期的本期公司债券利息和/或本金划入本期公司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指定的银行帐户时，受托管理人应作为全体债券持有人的代理人在甲方发生上述违约行为的次日，按照《保函》的相关规定，向保证人发出索赔通知，要求保证人履行保证义务，将欠付的本期公司债券到期利息和/或本金划入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指定的银行帐户。

## 二、评级情况

公司聘请了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资信情况进行评级。根据中诚信评估出具的《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07]001 号），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该级别反映了本期公司债券的安全性极强，违约风险极低。

##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公司的经营范围和主要业务

#### （一）公司经营范围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电力生产、经营和投资；电力生产技术咨询；水电工程检修维护。

#### （二）主要业务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水力发电，所发电能主要销往华中地区、华东地区以及华南地区，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公司下属的葛洲坝电站和三峡电站的电能销售收入。

本公司是目前国内最大的水电上市公司，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总权益装机容量合计达到 1,119.6 万千瓦。同时，公司受三峡总公司的委托，统一管理三峡工程已建成投产的其他发电机组。

###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公开发行股票情况

本公司是经原国家经贸委报请国务院同意后，以《关于同意设立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国经贸企改[2002]700 号文）批准，由三峡总公司作为主发起人，联合五家发起人以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创立于 2002 年 11 月 4 日，设立时总股本为 553,000 万股。

2003 年 10 月 28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3]132 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32,600 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785,600 万股。

2005 年 8 月 15 日，经上交所上证上字[2005]101 号文批准，公司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总股本由 785,600 万股变更为 818,673.76 万股。

2006 年 5 月 17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6]4 号文核准，公司向全

体股东按每 10 股 1.5 份的比例无偿派发认股权证。截至 2007 年 5 月 30 日，累计已有 1,225,347,857 份长江电力认股权证行权，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941,208.55 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494,935 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446,273.55 万股。

## 四、公司上市以来重大资产变化情况

### （一）收购发电机组

1、2003 年 8 月 28 日、2005 年 3 月 3 日和 2007 年 5 月 25 日，公司分别向三峡总公司收购三峡工程首批投产的 4 台单机容量为 70 万 KW 的发电机组及其所对应的发电资产、2 台单机容量为 70 万 KW 的发电机组及其所对应的发电资产和 2 台单机容量为 70 万 KW 的发电机组及其所对应的发电资产。

2、2006 年 2 月 28 日公司收购了宜昌葛洲坝志发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拥有的 1 台装机容量为 2 万千瓦的水轮发电机组。

### （二）对外股权投资及股权收购情况

#### 1、发起设立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股权转让

2004 年 9 月公司参与发起设立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20 亿股。

2006 年 12 月 5 日和 2007 年 4 月 2 日，公司向 Reca Investment Limited（益嘉投资有限公司）分别以总金额人民币 12.4 亿元的价格转让 4 亿股中国建设银行 H 股股票、以总金额 16 亿港元的价格转让 4 亿股中国建设银行 H 股股票。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中国建设银行 12 亿股 H 股股份。

#### 2、股权收购

2006 年 10 月 9 日，公司以每股 4.6 元的价格收购广州发展实业有限公司所持广州控股 230,398,284 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 11.189%。

2007 年 2 月 13 日，公司以现金 31 亿元收购湖北能源 45%的股权。

2007 年 6 月 8 日，公司以现金 70,068.40 万元收购上海华东电力发展公司

持有的上海电力 156,350,500 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 9.88%。

## 五、公司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为 941,208.55 万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494,935.00	52.59
1、国家持股股份	494,935.00	52.59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446,273.55	47.41
1、A股	446,273.55	47.41
股份总数	941,208.55	100.00

截至2007年6月30日，公司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总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份性质 及限售情况
1	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	5,891,752,448	62.60	其中：494,935.00 万股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94,240.24 万股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2	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	174,396,500	1.85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3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71,706,500	1.82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4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171,706,500	1.82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5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一组合	53,586,200	0.6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6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53,000,000	0.56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7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稳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0	0.53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8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9,999,974	0.53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9	中国银行—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48,999,931	0.52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0	中国工商银行—博时第三产业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46,443,550	0.49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合计	6,711,591,603	71.32	



## 第五节 公司的资信状况

公司作为国内目前最大的水电上市公司，竞争优势突出，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能力强，经营现金流稳定充沛，资信状况优良，具有很强的偿债能力。

### 一、公司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公司资信状况优良，与国内主要银行保持着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未使用的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授信约 300 亿元。

### 二、公司近三年与主要客户及供应商发生业务往来的信用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水力发电，经营业务单一，业务模式和销售流程相对简单。目前已投产机组生产的电能主要向国家电网公司和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公司近三年与国家电网公司和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发生业务往来时，均按照购售电合同的约定向华中电网、华东电网及南方电网供应电量，没有发生过违约现象。公司客户实力强大、资信优良，严格按照购售电合同支付购电费，公司每年的电费回收率均保持在 100%。

公司电力生产主要原料为长江天然来水，公司采购标的主要是发电厂所需机电设备的备品备件。在与供应商发生业务往来时，本公司严格按照合同执行，近三年没有发生过违约现象。

### 三、公司近三年发行的债券情况

近三年公司未发行过公司债券或企业债券。

### 四、资信评级机构对公司的资信评级情况

公司聘请了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资信情况进行评级。根据中诚信评估出具的《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07]001 号），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 一、简要会计报表及主要财务指标

#### (一) 简要会计报表

##### 1、简要资产负债表

最近三年简要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06. 12. 31	2005. 12. 31	2004. 12. 31
流动资产合计	393,780.79	263,855.69	521,812.91
长期投资合计	331,927.80	219,257.75	217,498.49
固定资产合计	3,347,408.49	3,451,069.83	2,573,033.40
无形资产合计	3,266.77	1,497.43	1,079.78
资产总计	4,076,383.86	3,935,680.69	3,313,424.60
流动负债合计	795,137.33	761,254.97	286,611.93
长期负债合计	851,367.44	951,729.91	836,313.60
负债合计	1,646,504.77	1,712,984.88	1,122,925.53
股东权益合计	2,429,879.10	2,222,695.81	2,190,499.0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076,383.86	3,935,680.69	3,313,424.60

最近一期简要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07. 6. 30	项目	2007. 6. 30
流动资产合计	538,820.75	短期借款	1,196,983.2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05,796.64	应付票据	81,357.09
长期股权投资	470,917.02	流动负债合计	1,573,002.62
固定资产	4,308,629.84	长期借款	850,000.00
在建工程	9,967.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3,142.57
无形资产	3,036.49	非流动负债小计	1,003,142.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7.20	负债合计	2,576,145.19
		股东权益合计	3,561,350.41
资产总计	6,137,495.6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137,495.60

##### 2、简要利润表

最近三年简要利润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06 年	2005 年	2004 年
主营业务收入	691,783.00	725,949.70	617,398.59

主营业务成本	206,181.32	181,791.24	154,913.25
主营业务利润	475,400.00	533,383.84	453,244.08
利润总额	538,706.48	497,308.36	453,504.47
净利润	361,912.62	333,867.14	303,896.79

## 最近一期简要利润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营业收入	340,239.84	304,743.52
营业成本	110,348.34	88,165.24
营业利润	309,187.69	171,425.43
利润总额	329,989.75	195,911.01
净利润	226,094.62	131,226.21

## 3、简要现金流量表

##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简要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07年1-6月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745.85	499,099.27	544,577.49	528,276.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4,832.60	-22,278.94	-952,463.75	-271,312.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5,832.10	-291,547.91	257,808.48	-147,914.6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254.66	185,272.42	-150,077.77	109,050.04

## (一) 主要财务指标

财 务 指 标	2007. 6. 30	2006. 12. 31	2005. 12. 31	2004. 12. 31
流动比率	0.34	0.50	0.35	1.82
速动比率	0.33	0.47	0.33	1.79
资产负债率(%)	41.97	40.39	43.52	33.89
每股净资产(元/股)	3.78	2.97	2.71	2.79
财 务 指 标	2007年1-6月	2006年度	2005年度	200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00	5.52	5.14	4.80
存货周转率(次)	5.40	11.63	14.43	25.3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0	0.61	0.67	0.67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11	0.23	-0.18	0.14

以上指标基于本公司2006、2005、200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计算(按旧会

计准则编制)，2007年1-6月以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计算（按新会计准则编制）。

##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 （一）最近三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01年修订）的要求计算的最近三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 1、净资产收益率

单位：（%）

指 标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19.56	20.55	24.00	24.07	20.69	21.72
营业利润	16.01	16.81	19.59	19.65	18.20	19.11
净利润	14.89	15.64	15.02	15.07	13.87	14.5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12.55	13.18	15.01	15.05	13.87	14.56

#### 2、每股收益

单位：（元/股）

指 标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0.58	0.58	0.65	0.65	0.58	0.58
营业利润	0.48	0.48	0.53	0.53	0.51	0.51
净利润	0.44	0.44	0.41	0.41	0.39	0.39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0.37	0.37	0.41	0.41	0.39	0.39

### （二）最近一期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07年修订）计算的最近一期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35	7.35	0.27	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4	4.79	0.18	0.16

## 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根据《试点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决定向中国证监会一次申请不超过 80 亿元（含 80 亿元）的公司债券发行额度，采用分期发行的方式，本期发行规模为 40 亿元。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决定：结合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金需求情况，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期公司债券发行所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借款的金额为 35 亿元，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本次证券发行的募集文件

募集说明书摘要

## 第八节 备查文件

本次发行期间投资者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以及本公司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办公地点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和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备查文件。

